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16年2月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6年2月1日

2 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相关交易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0份。如投资人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余额不足1,0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0份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剩余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均随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赎回费率结构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30日≤Y＜365日	0.50%
365日≤Y＜730日	0.25%
Y≥730日	0%

注:1、Y为持有期限;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0日、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以上每个月按照30日计算。未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数量限制,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费补差收取具体情况,视每次转换时的两只基金的费率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具体公式如下: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费补差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申购费补差=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申购费补差=0

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本基金管理人及各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为准。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本基金转换转出为本公司已募集和管理的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477;B类,基金代码:001478)、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798;C类,基金代码:001799)。

注:对于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目前投资人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办理。如有变化,请以本基金管理人最新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①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投资人申请转换的两只基金须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的、经基金管理人公告可以互相转换的基金。

②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未知价"原则。转出、转入均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转出金额与转入份额。

③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④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经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从转换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

⑤基金转换只允许在前端收费基金之间或者后端收费基金之间进行,不能将前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或将后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类型基金间转换可不受收费方式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项原则,并公告。

⑥T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T日规定的正常交易时间内撤销。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人的T日转换申请进行确认。投资人于T+2日可查询转换申请确认结果。

⑦投资人提交申请的基金转换份额不超过投资人在该销售机构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用余额。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最低转换转出份额为1000份,转换转入份额不限。如投资人转换后该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单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份额,注册登记机构将投资人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⑧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来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3)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基金转换。

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泰康人寿大厦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泰康人寿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段国圣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

传真:010-57697399

联系人:曲晨

电话:010-57697547

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及基金转换等业务。网上交易请登录:https://trade.tkfunds.com.cn/

5.2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4)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8)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9)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hexun.com

(10)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fund.com

(11)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2)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

(13)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14)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0033

网址:www.bzfunds.com

(1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或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投资人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办理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5.3 其他与销售机构相关事项:

已开通本基金定投及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情况如下:

销售机构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否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否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是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是
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销售机构对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36 股票简称:汉麻产业 公告编号:2016-003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5 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900%至950%,主要原因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嵊州市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征收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等收到的补偿款将增加2015年度营业外收入,导致2015年度经营业绩大幅提升。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联创电子上年同期	公司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联创电子上年同期增长:28.28%-36.83% 比公司上年同期增长:1298.16%-1391.37%	盈利:14032万元	盈利:1287.41万元
	盈利:18000-192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在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2015年年度业绩预告时,无法确定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完成时间,因此,当时预计的业绩为重组实施前原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含前述说明的土地补偿款而增加的营业外收入1.479亿元,由于这部分营业外收入是在交割日前发生的,只调整未分配利润,不作为本报告期损益反映,所以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包含这部分营业外收入。

2015年11月7日,公司刊登了《关于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的公告》(2015-081)。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资产过户、交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股发行登记及上市等主要事项已经实施完毕,2015年11月13日置入资产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关于反向购买的处理原则,公司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应为置入资产联创电子的数据,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也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联创电子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因此,预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包含公司本次重组交割日之前的损益)为18,000万元至19,200万元,比联创电子上年同期增长28.28%至36.83%;比公司上年同期增长1298.16%至1391.37%。而之前发布的业绩预告为原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的业绩预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5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900万元至-31,9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9,500万元 — 41,500万元	盈利:7,617.84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鸡肉销售价格未达预期导致报告期末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有所增加;

2、光泽县人民政府拟在报告期按付的肉鸡产业发展补助资金1900万元补贴款未在2015年内到账,该笔补贴款已于2016年1月27日全额到账,计入2016年营业外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后的数据为公司初步估算所得出,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此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6-01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变动幅度为—70%至—40%;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变动区间为1731.48万元至3462.96万元。

3.修正后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修正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0% 至10%	盈利:5771.60万元
	盈利:3462.96万元至5194.44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第四季度塑料管材的销售收入增加较多,实现的净利润好于预期,导致公司业绩下降幅度低于三季度报告中的业绩预告范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1月 28 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康得新估值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康得新(股票代码:002450)于2016年1月14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1月28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康得新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在直销柜台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保证基金平稳运作,自2016年1月29日起,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640,以下简称"诺安理财宝货币A")和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1026,以下简称"诺安理财宝货币C")暂停直销柜台交易的申购业务,具体恢复时间另行公告。

本公司直销柜台渠道暂停受理诺安理财宝货币A和诺安理财宝货币C申购业务期间, 照常受理诺安理财宝货币A和诺安理财宝货币C的赎回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了解相关信息。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16-01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年第三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1月28日下午在公司25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总经理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慧霞女士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制定<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已通过。

2、审议《关于制定<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已通过。

3、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已通过。

4、审议《关于修订<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已通过。

以上制度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已制定生效的其他管理制度一 并构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

三、备查文件

1.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第三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3.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4.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5. 《四川久远银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临时)以及2015年7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1月28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约为13.1938元/股, 购买数量为2,272,846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431%, 成交总额为29,987,365.1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6-005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28日,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通知,周懿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情况

2016年1月15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拟于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通过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

二、本次增持计划完成的情况

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于2016年1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9%,平均增持股价为25.23元/股;2016年1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18,4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平均增持股价为22.32元/股;2016年1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4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4%,平均增持股价为23.55元/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85,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203.59万元。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已完成《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中的增持计划。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依据承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法定期限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律师法律意见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总经理周懿先生增持公司股份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证券违法行为;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增持股份履行的信息披露程序和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

富兰克林国海中证100指数增强型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富兰克林国海中证100指数增强型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国富中证100 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 国富中证100 份额 (场内简称: 国富100, 基金代码: 164508)、国富中证100 A份额(场内简称:国富100A,基金代码:150135)、国富中证100 B份额(场内简称:国富100B,基金代码:150136)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1月28日,国富100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 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国富100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国富100A、国富100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富100A、国富100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国富100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国富100B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 此折算基准日国富100B的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国富100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富100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富100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富100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国富中证100 份额的情况,因此国富1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 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 (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国富中证100 份额、国富中证100 A份额、国富中证100 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国富100A与国富100B的上市交易和国富中证100 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富兰克林国海中证100指数增强型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700 4518 (免长途话费)、95105680 (免长途费)和021-3878 9555。

三、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1月29日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依据《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当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 "本基金") 之泰信基本面400B份额 (场内简称: 泰信400B、代码:150095)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250元时,本基金将分别对泰信基本面400A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A、代码:150094)、泰信基本面400B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B、代码:150095)和泰信基本面400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代码:162907)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止2016年1月28日,泰信400B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泰信400B份额近期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泰信400A份额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稳定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原泰信400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 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此外, 泰信400份额为跟踪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泰信400A份额持有人可能会承担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二、泰信400B份额表现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折算后,杠杆倍数将降低,恢复到初始的2倍杠杆水平。相应的,泰信400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下降的幅度也会相应减小。

三、泰信400A份额、泰信400B份额在不定期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泰信400B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阀值的0.25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依据深圳证券交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较少泰信400份额、泰信400A份额、泰信400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 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泰信400A份额与泰信400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泰信400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 (AMAC) 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28日起对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基金(代码: 162907)持有的宏图高科(代码:60012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上述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

关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B;交易代码:15009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波动, 2016年1月27日,泰信400B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05元,相对于当日0.35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5.71%。截止2016年1月28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00元,可能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泰信400B为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较高类份额,由于泰信400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泰信400B份额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交易代码:162907)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A;交易代码:150094)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泰信400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泰信400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泰信400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